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星期二 2024年4月2日

今日12版 总第13771期

www.legaldaily.com.cn

习近平同印度尼西亚当选总统普拉博沃会谈



4月1日下午，国家主席习近平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同印尼当选总统普拉博沃举行会谈。

新华社记者 姚大伟 摄

新华社北京4月1日电 记者刘华 4月1日下午，国家主席习近平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同印尼当选总统普拉博沃举行会谈。

习近平祝贺普拉博沃当选印尼总统，并请其转达对佐科总统的诚挚问候和良好祝愿。习近平指出，过去10年，我和佐科总统共同引领两国关系全面快速发展，取得沉甸甸的成果，雅万高铁成为两国高质量合作的金字招牌，中印尼关系进入共建命运共同体的新阶段。中方从战略高度和长远角度看待中印尼关系，愿同印尼深化全方位战略合作，构建具有地区和全球影响力的中印尼命运共同体，为两国人民带来更多福祉，为地区和世界和平、稳定、繁荣作出积极贡献。

习近平强调，中印尼关系取得宝贵成就，关键在于坚持战略自主、坚持互信互助、坚持合作共赢、坚持公平正义。中国和印尼同为发展中大国和新兴市场国家代表。过去，两国在争取民族独立和国家建设事业中始终相互支持，今后也应该精诚团结，打造

互利共赢的典范、共同发展的样板、南南合作的先锋。双方应该坚定走符合自身国情的发展道路，坚定支持彼此维护主权、安全、发展利益，在涉及彼此核心利益和重大关切问题上相互理解支持。中方愿同印尼保持密切交往，交流治国理政经验，加强发展战略对接，深入推进“两国双园”和“区域综合经济走廊”项目，持续深化海上合作。中方愿在减贫脱贫领域同印尼加强合作，提供技术支持。

习近平指出，当前，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双方应该积极践行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大力弘扬团结、友谊、合作的万隆精神，推动平等有序的世界多极化和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加强多边协作，维护发展中国家共同利益。中方愿同印尼一道，维护东盟团结和中心地位，维护开放包容的地区架构，构建更为紧密的中国—东盟命运共同体。

普拉博沃转达佐科总统对习近平主席的诚挚问候，表示很高兴将中国作为当选总

统后的首访国家。中国是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大国，和印尼始终相互尊重、平等相待。我对习近平主席领导中国人民取得的伟大成就非常钦佩，愿学习借鉴中国共产党的经验，深化治国理政交流。中国是印尼强有力的合作伙伴。近年来，中国企业积极深入参与印尼经济建设，助力印尼国家发展。我完全支持发展更加紧密的印尼同中国关系，愿延续佐科总统的对华友好政策，坚持独立自主，恪守印尼政府一贯奉行的一个中国政策，同中方坚定支持彼此核心利益，推进两国关系更加全面和高质量发展，落实好构建两国命运共同体的重要共识。印尼新政府愿积极推进两国发展战略对接，推动经贸、脱贫等各领域合作取得更多成果，进一步造福两国人民。中国在国际事务中特别是巴勒斯坦问题上始终主持公道正义，我深表赞赏。印尼愿同中方加强国际和地区事务协调合作，为南南合作作出更大贡献。

王毅参加会谈。

让公共法律服务就在老百姓身边 全面提升人民群众法治获得感

中央财政持续强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保障纪实

财政部行政政法司

公共法律服务是政府公共职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举措，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基础性、服务性和保障性工作。党的二十大报告对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提出了明确要求。为全面贯彻落实好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财政部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不断加大公共法律服务的经费保障力度，2023年通过司法部部门预算和转移支付资金支持全国司法行政系统开展法律援助、人

民调解、法治宣传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并向中西部等经济欠发达地区予以倾斜，推进司法行政系统全面提升公共法律服务供给能力和公共法律服务均等化水平。

完善制度体系 保障公共法律服务事业发展

财政部立足职能，持续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一是贯彻落实中央文件要求，强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各项经费保障，明确将法律援助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

算，建立动态调整机制，保障法律援助工作需要，促进法律援助均衡发展。建立公益性法律服务激励保障机制，对积极参与公共法律服务的机构和人员，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表彰奖励，并提供必要支持。不断拓宽公共法律服务资金筹集渠道，鼓励通过慈善捐赠、依法设立公益基金会等方式，引导社会资金投向公共法律服务领域。二是会同司法部联合印发文件，将各级司法行政开展公共法律服务支出列入办案（业务）经费开支范围。

下转第二版

规范导游服务让出游更舒心

法治时评

林楠楠

新版国家标准《导游服务规范》（以下简称《规范》）自4月1日起实施。《规范》在导游素质要求、服务要求等方面进行了重组与优化。针对欺瞒、胁迫旅游者消费乱象，明确导游不应向旅游者兜售物

品或诱导、欺瞒、强迫、变相强迫旅游者购物。

导游在人们的旅游过程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人们在旅行中能否身心愉悦，某种程度上取决于导游的服务水平。我国旅游法、《导游人员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都对导游的从业要求和服务内容作出了诸多规定，导游必须依法依规持证上岗，严格遵守相关职业道德规范。

从现实看，目前各地导游的服务技能和

职业素养有了很大提升，但仍参差不齐，一些导游为了谋取私利，利用自身信息优势，欺瞒游客、强制购物的情况时有发生，这不仅损害了游客利益，而且会破坏旅游行业的健康发展。同时也要看到，当前人民群众对旅游的需求日益多元，这对导游的服务内容和质量都提出了更新更高的要求。在此背景下，进一步规范导游服务活动，提升导游服务专业化水平，显得必要且重要。

此次《规范》为导游服务内容制定了更细致标准，划出了更清晰红线，不仅对导游服务、突发事件处理等方面进行了全面规范。

下转第二版

以高质量法治供给护航高质量发展

北京加强统筹聚焦重点不断提升法治建设质效

□ 本报记者 黄洁 张雪泓

近日，北京市委常委会听取了北京市2023年度法治建设情况报告、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和依法行政专项工作数据监测报告，会议强调要不断提升法治建设质效，为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据了解，近年来，北京法治建设始终围绕服务保障首都高质量发展这一中心工作，坚持依法治市统筹、依法行政、立法、执法、司法、守法普法五大领域协同发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北京新实践持续深化。

2023年，北京是被命名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地区和示范项目数量最多的省市之一，高度契合首都高质量发展内在要求，重点领域、新兴领域立法迈出坚实步伐，规范公正文明法治建设不断走深走实，重点领域专项法律监督让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彰显，依托“四张清单”推动普法责任制落实机制获评全国普法依法创新案

例，北京组织开展的法治建设规划意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中，社会公众对北京法治建设总体满意度达97.95%……这份成果累累的成绩单，不仅记载着全市法治建设工作者的努力，也得到了首都群众的认可与赞许。

重点新兴领域立法迈出坚实步伐

2023年初夏时分，一场围绕《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办法（草案）》的征求意见座谈会在昌平区天通苑北街道基层立法联系点举行。座谈会上，与会人员围绕新法制定纷纷发表意见、建议，居民微信群和社区网也同步开通意见征集渠道。

天通苑北街道“人大代表之家”是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在昌平区确立的首家基层立法联系点，而到2023年末，北京市已建立20个这样的立法联系点，遍布各区及多个行业。

北京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主任王荣梅说：“基层立法联系点一头连着立法机关，

一头连着基层群众。市人大常委会近年来坚持开门立法，激发基层立法联系点平台作用，丰富和拓展公众参与立法的途径，努力将立法工作建立在坚实的民意基础之上。”

沿着科学、民主、依法立法的路径，北京2023年立法工作在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持续发力。《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条例（草案）》提交市人大常委会一审，随后二审、三审，条例内容不断优化完善，勾勒出了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四梁八柱”。

今年3月1日，《北京市绿色建筑发展条例》正式施行。从去年5月征求意见到11月24日审议通过，立法机关开展了多层次的专项调研，广泛征求各方意见，充分考虑不同主体的感受和需要，作出有针对性的制度设计。

王荣梅说，过去一年，北京立法工作紧盯高质量发展、重大改革和民生项目，制定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条例、绿色建筑发展条例、

下转第三版

李鸿忠出席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代表建议交办会并强调 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和功效 全力以赴办好每一件代表建议

本报北京4月1日讯 记者蒲晓磊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李鸿忠1日在京出席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代表建议交办会并讲话。他强调，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从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和功效的高度，深刻认识做好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的重要意义和使命责任，全力以赴办好每一件代表建议，把各方面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

家上来。

李鸿忠指出，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期间，全国人大常委会依法履职尽责，对各方面工作提出建议、批评和意见9235件。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会同有关方面，对代表建议进行了认真梳理和综合分析，依法交由213家承办单位办理。希望各承办单位提高政治站位，认真总结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经验做法，积极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把办理代表建议切实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和实际

成效。

李鸿忠强调，要强化系统观念，压实办理责任；努力凝聚共识，加强全过程沟通联系；坚持目标导向，加大跟踪落实力度，持续完善建议办理工作机制，进一步提升代表建议办理质效。

中共中央办公厅、全国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机关、国务院办公厅及有关部门、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有关负责同志出席。

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9235件代表建议统一交办

本报北京4月1日讯 记者蒲晓磊 记者1日从在京召开的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代表建议交办会上获悉，今年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期间，全国人大代表对各方面工作提出建议、批评和意见9235件。全国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会同有关方面，对代表建议进行了认真梳理和综合分析，依法交由213家承办单位办理。

过去一年，全国人大常委会一体化推进代表建议高质量高效率办理。经过各方面共同努力，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期间代表

提出的8314件建议已全部办理完毕，代表对办理结果总体表示满意。各承办单位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加强同代表的“全过程”“实打实”沟通，推动解决了一系列事关改革发展和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

今年大会期间，代表们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提出意见建议。据了解，其中“科技、教育、卫生和体育”“社会及公共事务”“发展规划和综合经济”等三大类建议共4132件，占比44.7%。代表关注较多的有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培育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优化营商环境、完善数字治理体系、深化教育科技人才

体制综合改革、推动种业振兴、完善养老服务网络等方面。这些建议紧扣当前经济社会发展重点工作，针对亟需弥补的短板弱项，事关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充分体现了新时代人大代表紧跟党中央步伐、主动服务大局的履职担当。

重点督办建议是推动代表建议办理落实的制度性安排，是发挥代表建议服务大局功效的重要抓手。本届常委会进一步强化重点督办工作。

下转第二版

备案审查工作座谈会暨备案审查工作培训班在重庆举行

推动备案审查工作与与时俱进完善发展

本报重庆4月1日电 记者朱宁宁 备案审查工作座谈会暨备案审查工作培训班今天在重庆举行。这是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首次举办全国性备案审查工作座谈会。本次会议以深入学习贯彻《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完善和加强备案审查制度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确定的各项制度和要求，促进备案审查工作规范化、着力提升备案审查能力和质量，推动备案审查工作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会上，有关地方的人大常

委会负责同志就地方人大备案审查工作作了交流发言。各省（区、市）地方人大相关负责人，中央办公厅法规局，中央军委法制局，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司法部等有关方面同志参会。

会议指出，备案审查是立法工作的组成部分，也是监督工作的重要方面，连接着宪法法律，连接着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连接着全过程人民民主，具有多方面的重要意义。

会议要求，进入新时代新征程，备案审查

工作要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认真贯彻落实《决定》要求和精神，加强对宪法实施的监督，完善备案审查工作情况报告制度，健全备案审查相关制度机制，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加强上下沟通和工作协同，加强理论研究和宣传工作。

对规范性文件开展备案审查，是宪法法律赋予各级人大常委会的一项重要职权和重要工作。记者从会上获悉，党的十八大以来，全国人大常委会坚持有件必备，

下转第二版

最高检发布民事检察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典型案例

让民营企业稳预期“留得住”有信心“经营好”

本报讯 记者董凡超 近日，为推动“检察护企”专项行动深入开展，最高人民检察院在梳理总结以往办案经验的基础上，编写并发布了武汉甲贸易有限公司与武汉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执行活动监督案等10个民事检察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典型案例。最高检第六检察厅负责人表示，检察机关将继续立足民事检察监督职能，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产权和合法权益，着力营造公正、稳定、可预期的营商环境，让民营企业稳预期“留得住”，有信心“经营好”。

这10个案例既包括涉及民营企业的裁判结果监督和执行活动监督案件，也包括检察机关依法办理的侵害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的虚假诉讼监督案件，全方位展示了新时代民事检察护航民营经济发展的履职实践，对指导各地检察机关高质量履行办案具有重要指导意义。在武汉甲贸易有限公司与武汉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执行活动监督案中，检察机关围绕被执行人乙建设公司有无可供执行财产、执行法院是否穷尽财产调查措施等问题开展调查核实工作，对该有财产

可供执行案件以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结案，损害申请执行人合法权益的执行案件，依法开展监督，破解滥用终结本次执行程序问题，有力保护了民营企业合法权益。在南京市甲建筑公司与福建乙旅游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执行案中，针对建筑工程中出现的土壤压实系数等专业技术问题，检察机关深入调查核实，通过开展专家咨询工作进而认定专业性事实，最终抗诉意见得到法院采纳，帮助施工企业挽回近200万元经济损失，有力保障了民营企业的合法权益。

中缅警方首次在缅北木姐地区开展联合打击行动

352名中国籍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嫌疑人被移交我方

本报北京4月1日讯 记者张晨 记者今天从公安部获悉，为持续推动打击缅北涉我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专项行动向纵深发展，近日中国警方与缅甸警方开展国际警务执法合作，首次在缅北木姐地区开展联合打击行动，成功抓获807名实施跨境电信网络诈骗的犯罪嫌疑人。其中，缅甸籍犯罪嫌疑人455名，中国籍犯罪嫌疑人352名。按照双方协定，中国籍犯罪嫌疑人已于3月31日全部移交我方，缅甸籍犯罪嫌疑人由缅甸打击处理。此次行动是中缅警方开展警务执法合作取得的又一重大战果，彰显了中缅两国共同打击跨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决心和鲜明立场。

去年以来，针对缅北涉我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严峻形势，公安部持续深化与缅甸执法部门的国际警务执法合作，联合开展了一系列打击行动，累计4.8万名中国籍涉诈犯罪嫌疑人被移交我方，缅北涉我电信网络诈骗犯

罪形势明显好转，但缅北木姐地区仍有部分诈骗集团心存侥幸，顶风作案，甚至武装涉诈诈骗，性质恶劣，危害严重。为坚决打击电信网络诈骗集团的嚣张气焰，全面清除木姐地区诈骗窝点，公安部与缅甸警察总部开展多轮会谈磋商，达成一致意见，决定开展联合打击行动。近日，根据我公安机关提供的诈骗窝点和相关人员线索，缅甸警察总部派员赴缅北木姐地区，

下转第二版